

血 债

——1943年日伪“巴木东大检举”实录



上三

中共木兰县委党史研究室
木兰县老区建设促进会

《血债》编纂委员会

主 任： 郭 聚 欣

副主任： 王 贵 柱

成 员： 乔 汉 良

岳 春 林

主 编： 王 贵 柱

编 辑： 高 杰

张 兴 国

前 言

刘玲华

为纪念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和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 50 周年,贯彻中共中央《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和集体主义教育,中共木兰县委党史研究室,木兰县老区建设促进会共同编写了《血债》一书。这本书记叙了抗日战争时期,日伪统治者在巴彦、木兰、东兴三县制造的骇人听闻的血腥惨案的全部过程。它以大量的史实真实地记录和无情地揭露了日本帝国主义奴役中国人民的滔天罪行,这段可悲的历史,牢牢地钉在了历史的耻辱柱上。它是不容我们和我们的后代忘却的中国人民在日寇铁蹄蹂躏下的血泪史,是日本侵略者欠下中国人民的血债。

“巴木东大检举”虽然已经过去 50 多年,但是,抗御外夷侵略的战争历史,日本侵略者对中国人民的血腥镇压和残酷屠杀的历史,中国人民为争取民族独立和解放付出的血的代价,我

们永远不能也不应该忘记。这笔血债，不仅我们的党，我们的国家，我们的人民要记住，尤其是青少年一代更应知道、牢记。记住了这些，我们的人民，我们的后代才能更加热爱我们的祖国，憎恨我们的敌人；不让历史的悲剧重演；才能为世界和平，为中华民族的繁荣和昌盛奋斗牺牲；才能使我们的民族有争存于世界的力量，使我们早日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永远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血债》这本书，记录了“巴木东大检举”的起因及全过程，这是中国人民的血泪，我们的青少年和中小學生必须要经常读、经常讲。勿忘历史，以史为鉴。人类的历史是漫长的，中华民族有历史记载以来的五千多年的兴衰荣辱史，是我们永远不能忘记的。

把《血债》一书做为“两史一情”教育的乡土教材，这既有现实意义，又有长远的历史意义。它可以让青少年温故而知新，一代一代地把我们民族的屈辱，抗争、胜利的历史常记在心中，为人类的文明进步，为中华民族的强大，为家乡各项事业的发展，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贡献应有的力量。

目 录

“巴木东大检举”始末	王贵柱(1)
抗日的英雄 木兰的骄傲	王贵柱(13)
爱国道士——赵春霖	梁宗仁(20)
回忆“巴木东大检举”	赵清林(23)
我在“大检举”中死里逃生	崔振君(27)
我因同名而遭牢狱之灾	王 富(32)
一句话坐了九年牢	苏万江(36)
不能忘记的“大检举”	谭景文(38)
“大检举”就是大屠杀	江 花(41)
火烧营草沟	曹金福(43)
我在“大检举”中遭逮捕	佟加林(49)
杀人魔窟——“北大营”	徐日明(51)
伪警佐孙福江的供述	高 杰(59)
伪警尉王蕴璞的供述	高 杰(63)

伪警尉王玉琛的供述	高 杰(68)
日伪特务孙馨业的供述	高 杰(71)
埋活人的“北大营”	高 杰(73)
伪警特周质彬的供述	高 杰(76)

附录:

“巴木东大检举”日伪逮捕	
我抗日民众名单	张兴国(81)
“巴木东大检举”日伪特搜班名单	张兴国(96)
后记	(107)

“巴木东大检举”始末

王 贵 柱

一、概况

巴彦、木兰、东兴(1927年设治,1947年11月并入木兰县)三县位于东北腹地,松花江中游北岸,小兴安岭余脉延伸到这里,依山傍水,群山环绕,地形复杂,物产富饶,人们在这里安详的生活着。然而日本帝国主义发动的侵华战争,打破了这安谧局面。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由于蒋介石“攘外必先安内”的不抵抗政策,使日本侵略军在很短的时间内占领了东北全境,炮制了一个伪满洲国,把东北变成了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地。三千万东北同胞沦为亡国奴,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

中国共产党人一直站在抗日战争的最前列;号召、动员和组织全国军民一致抗击外来侵略。1931年9月19日,中共满洲省委召开紧急会议;发表了《为日本帝国主义武装占据满洲宣言》。20日,中共中央发表《为日本帝国主义强占东三省宣言》。21日,中共满洲省委又作出《关于日本帝国主义武装占据满洲和目前党的紧急任务的决议》。22日,中共中央作出《关于日本帝国主义强占满洲事变的决议》。这些宣言和决议,针锋相对地揭露了日本帝国主义武装占领和盘据我东北,其罪恶目的在于企图将中国分而治之,把东北做为进攻大陆的“桥头堡”,有计划、有步骤地实施“大陆政策”的实际行动,进而吞并全中国。而这个恶果,是由于国民党不抵抗的退让政策所造成的。只有工农劳苦群

众自己武装起来,才是真正反对帝国主义的力量,只有工农劳苦群众自己的政权,才能将日本帝国主义驱逐出中国。在中国共产党的号召下,东北各地相继组织群众抗日武装,建立抗日组织,采取罢工、罢课、示威、请愿、发动游击战争等各种有效斗争形式,反对投降,顽强抵抗,在全东北迅速掀起了大规模的保家卫国抗日救亡运动。巴彦、木兰、东兴三县,在党组织的领导下,相继建立了抗日救国会、抗日游击队和武装队等反日斗争组织,抗日烈火在巴木东地区燃烧起来。1933年1月26日,中共中央发出了《中共中央给满洲省委各级党组织的信——论满洲的状况和我们党的任务》(即《一·二六指示信》)后,以中共满洲省委为轴心,把党领导的人民革命军,群众性的抗日组织及农民委员会和其它各种抗日武装力量联合起来,形成了广泛地统一战线,共同对日寇作战。到1935年各种抗日力量逐渐汇集组建成东北抗日联军,开辟了大片抗日游击区,形成了抗日根据地,东北抗日游击战争进入了一个新的高潮期。

1941年10月25日,中共北满省委针对苏德战争爆发后新的国际形势,决定加强党的群众工作,发展地下组织,派遣东北抗日联军第三路军第十二支队到巴彦、木兰、东兴地区开展群众工作和抗日游击斗争,十二支队在队长朴吉松的率领下,转战到东兴的赵家店、满天星、姜家岗,木兰的大贵、广利东、石河,巴彦的万发、洼兴、天增等地区,发展地下组织,进行抗日游击斗争。在木兰、东兴、巴彦沿山一带建立了党的外围组织——抗日救国会和农民武装队,有很多进步群众和爱国人士参加了这些组织,他们帮助抗联搜集情报,给抗联队伍运送粮食、衣服、药品等物资,使木兰、东兴、巴彦成为抗联最活跃的地区。

抗日烈火的燃烧,使日本侵略者惊恐万状。为镇压我军民的反抗斗争,强化其殖民统治,他们在巴木东设立和强化了庞大的日伪警特组织机构。除了三县的伪县警察署外,在各地增设了警

察分驻所。在巴彦县境内有兴隆、龙泉、洼兴、天增、双庙、富裕等分驻所；在木兰县有利东、五站、大贵、石河、大板子等分驻所；在东兴县有赵家店、新民、满天、大营等分驻所。并增加了大量警特人员，把触角延伸到偏僻的山区和沿江地带，侦察我军民活动，搜集情报，进行封锁，妄图切断抗日队伍同广大民众的联系。还不断地组织秋冬季节的“大讨伐”，破坏抗日根据地，围剿我抗日武装。当上述办法还达不到罪恶目的时，他们便采取更为残忍和野蛮手段，实行所谓的“隔离带”，采取“归屯并户”、“集团部落”、“经济封锁”、“拉大网”、“篦梳森林”等办法，实行所谓的“匪民隔离”政策，妄图消灭我抗日军队。但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东北抗日军民是不屈服外夷，不甘心做亡国奴的，都纷纷采取相应政策，以变应变。当日伪进行大搜捕时，爱国民众对抗联队伍“看到不讲，碰到不嚷”，使敌人的阴谋一次次地失败。而支援抗联的粮、物、药及武器，却始终没有间断。敌人无可奈何，抗日烈火大有愈燃愈烈之势。日寇焦急万分，称这是“该地区治安的癌症病”。滨江省高等检查厅日本检查官鼻中在一次会议上说：“救国会对抗日军提供金钱、物资、粮食等，并当向导，侦察军警设备及行动，对抗日军加以掩护，这些武装队一旦事变到来时，会配合抗日军。拿起武器来，对我们的军警开始作战，特别是一些青年人参加，仅滨江省巴、木、东三县就不下千余人，这真是令人战栗的！”

我党领导的抗联第三路军在这一地区的抗日活动，点燃了广大民众抗日烈火，频频打击敌人。1941年4月，于天放率30名抗联战士，袭击了东兴县六合屯日伪军。1942年6月，卞景芳、张祥、李绍刚、安福率抗联十二支队夜袭欢喜岭日本开拓团。8月11日，朴吉松、张瑞麟率队攻打木兰县利东警察分驻所。9月11日夜，朴吉松、张瑞麟、卞景芳、张祥、安福、李桂林、李绍刚等十余人小分队，奉北满省委特派员于天放之命，攻打了木兰县

大贵警察分驻所，缴获了伪警察和自卫团的枪支弹药，烧毁了大烟馆和大烟。9月18日，抗联十二支队夜袭大贵镇后，由石河农民王江引路，又攻入石河警察分驻所，擒获了伪所长，缴获警察和自卫团的全部武器，火烧了分驻所。两年来，抗联十二支队在当地抗日爱国群众志士的配合下，连续打了十几个胜仗。以朴吉松、张瑞麟等抗日志士为首在木兰县、东兴县形成了抗日游击中心区。同时在巴、木、东三县境内，抗日救国会、农民武装队等群众爱国组织纷纷建立，参加组织的人已达千余人。他们为抗联送情报、供给养，积极参加打击日伪活动，高涨的抗日热情是前所未有的。连为日伪办事的伪甲长、自卫团长等人员，经抗联的爱国抗日教育，也转变立场，诚服抗日联军。抗日军民在巴彦东北部、木兰北部和东兴全县的山区开辟了抗日游击区。日本鼻中检查官曾说过：“1941年底到1942年秋，北满省委十二抗日军的活动相当猖狂。就东兴的满天星村而言，即可看出，说全村皆是通匪者（指救国会员、武装队员），也决不算过火”。敌人为了铲掉巴木东地区这一“心腹之患”，加强对该地区的控制和维持其殖民统治，根据掌握的情况，秘密制定了“巴木东肃正工作事件”计划，妄图以惨无人道的大逮捕和血腥镇压来扑灭抗日烈火，于1943年制造了震惊东北的“巴木东大检举”。

二、起因

抗联第三路军在江北活动，巴木东地区游击活动区的建立，广大民众反侵略、反压迫的斗争风起云涌。但是，有三个因素，促使日伪加快了大搜捕的进行。一个原因是伪所长的报告。大贵警察所被袭击后，该所伪所长李德春急速向木兰县警务科长廉万才和特务股长小川广一汇报了大贵分驻所被袭击的情况。警务科长马上召集了股长以上人员会议，研究了石头河子和大贵被我抗联袭击的情形，并由小川广一直接向滨江省警务厅特务科

作了两次汇报,特务科指示木兰县特务股要到该现场进行调查,并加强对该地区的控制,打击和围剿抗日武装,进一步切断我抗联队伍与群众的联系。

第二个原因是内部出现了叛徒。1943年2月12日,因吉东省委书记宋一夫,北方局派来工作人员倪景阳等人叛变投敌,十二支队政治部周云峰在巴彦被捕,在哈尔滨叛变投敌。周云峰在日特泉屋利吉的指使下,去侦察阎继哲,周通过阎的弟弟阎继贤找到阎继哲。当时,李泉、李景阴在阎居住的李彦荣家,他们谁也不知道周云峰已经叛变投敌了。周谎称在哈尔滨太平桥开豆腐坊,没有资金,很困难,让他们也去。阎继哲他们不去,只是从活动经费中拿出些零散金银,让他去解决资金不足问题。周云峰把侦察到的情况报告了在兴隆镇等候联络的省警务厅日特重见寿一。2月25日下午2时许,重见寿一带翻译王蕴璞、警尉吴树桂、李云峰和叛徒宋一夫等走狗,在周云峰指引下,分乘两辆马车,闯进李彦荣家院内,将李泉、李彦荣和阎继哲逮捕。李泉在哈尔滨道里区中央大街北头松花塾道里监狱监房中,经宋一夫、周云峰等人劝说,叛变投敌。这些叛徒为日伪提供了巴木东抗日救国会等大量情报。

第三个原因是失落密件。1942年8月2日,我抗日联军第三路军总参谋长许亨植到青峰岭检查十二支队活动,返回途中在青峰岭下、少凌河畔宿营。8月3日早,他们生火做饭时被山林队发现,大队长国长有带队包围了许亨植3人。交战中王兆庆突围,许亨植、陈云祥不幸牺牲。据敌伪档案记载,他们搜去的东西有“王新林(原东方大学教务主任、苏军少将)李兆麟给许亨植的信。木兰、东兴、巴彦、哈尔滨等地下组织名单”。这些日伪难以得到的情报,落入敌人手里,成为他们进行杀害我抗日军民罪恶勾当的直接原因。

三、大检举前的准备

为除掉心腹之患，维持这一地区的殖民统治，镇压三县民众的抗日活动，伪滨江省和巴、木、东三县日伪要员进行了精心策划和筹备。大体分三步，第一步为健全搜查组织。1942年，伪滨江省警务厅成立一个“肃正工作委员会”。后由省警务厅日方特务科长小园井、特务股长泉屋利吉、大场弥作、野泽光之助和鲜系特务平井二郎翻译王蕴璞为首，抽调省警务厅刑事科外勤黄希南、南岗警察署特务刘殿铭、道外警察署外勤王玉环等汉奸、走狗，组成“滨江省警务厅特别搜查班”。并分别在巴彦、木兰、东兴三县警务科特务股建立了特搜班；在这三县的警察分驻所成立了特搜分班、班以下又分为若干小组；在三县村屯建立起“谍报网”。共有193人参加这个庞大的搜捕系统组织。其中省警务厅特务12人、巴木东特务144人，密侦29人，嘱托8人；日本人15名，朝鲜人14名。

巴彦县特搜班由省警务厅日特泉屋利吉和平井二郎直接指挥。县警务科特务股长久保正南（日本人）和副股长陆维先任正副班长。据点设在仁和商场后院客厅，对外称30号。

木兰县特搜班由日特望月贞义和野泽光之助指挥。县警务科特务股长小川广一（日本人）和副股长孙福江任正副班长，据点设在大兴公司。

东兴特搜班由省警务厅日特大场弥作亲自指挥。县警务科特务股长左滕（日本人）任班长，据点设在南烧锅。

特搜班、分班和谍报网建立起来后，这些日特和汉奸绞尽脑汁，想出了包户侦察、设立据点、利用“腿子”、化装追踪等办法，搜集黑名单。

第二步为“调查摸底”撒大网。1942年9月，伪滨江省警务厅特务科特搜班根据木兰警务科特务股先后两次提出的情报材料，由特搜班泉屋利吉派该班主任重见寿一，外勤大场弥作和王

蕴璞3人，到木兰县大贵镇调查抗联第三路军第十二支队袭击该镇和地方内线的具体情况，在3人来到大贵前，木兰县警务科特务股警尉刘玉秀等已在当地做了调查，得知当地有个吸食鸦片者（名不详），领抗联去的李所长家和大烟所，特务股逮捕了该人。此外，他们还怀疑大烟所司帐员通匪。

重见寿一3人到大贵镇后，在上述情况的基础上开始了新的调查。在同该警察分驻所李所长的谈话中，对李产生怀疑，在调查当地自卫团的过程中，有两个人吞吞吐吐，有重大嫌疑……正在调查中，他们听说抗联部队又打回来了，已离大贵镇五里来地。重见寿一得到此消息不敢再调查下去，立即返回木兰县城。到县城后，重见寿一和县特务股长小川广一交换了调查情况，并指示特务股的外勤人员进行侦察。然后，重见寿一等人返回哈市。

木兰特务股按重见寿一的指示，由该股外勤王仙斌警尉，收买曾在山里砍过木头，熟悉抗联情况的人担任对该地的侦察工作。与此同时，按伪滨江省警务厅特搜班的指示，巴木东三县的特搜班同时开始行动。巴彦特搜班以龙泉、洼兴、兴隆等地为重点，每地派特搜班人员4至6人，搜集情况。在兴隆，他们以《大北新报》代销店推销报纸为幌子，接待来往于东兴、兴隆的特务，搜集和传递情报。在龙泉，特务赵洪生以在福乡屯冷振江家当“半拉子”为掩护，侦察到爱国道士赵春霖给抗联队伍送情报和物资。木兰特搜班以警管区划界，落实专人负责。邢景玉、刘玉秀负责石头河子地区；李殿文、车福海负责利东地区；孙新业、王甲森负责大贵新兴屯、张副官屯一带；黄振洲、胡国卿负责利东殷家粉房屯和程刚屯、袁家屯、四合屯一带；康广学负责大贵苇塘沟和杨木荡子一带；崔云亭负责大贵孙恒屯、南张小铺屯一带。除上述特搜班人员外，还配备了30多名秘密联络员配合特搜班人员工作。此外，该县还配备了大批讨伐队伍到蒙古山区沿山带

讨伐搜山，逮捕了李文生、李文祥、刘长发、白玉露、赵海山等人，这些人在木兰县特务股供出了我抗联部队、救国会组织人员的部分情报。这些人叛变投敌后，成了敌伪的忠实走狗。东兴特搜班以南烧锅据点为中心划分了特务活动分担区。谷永林、王长荣担当姜家岗一带情报；莫云峰、王树元担当赵家店、尖山子一带情报；尤配云、隋元珍、宫维君担当包大房子、张大房子一带的情报；孙立才、隋殿祥、陈殿全担当新民十八户一带情报。他们派王玉琛、尹国良等特务，化装成土匪从东兴六合屯进山，搜集抗联情报。叛徒宋一夫在东兴西大街路北以开大车店为名联络特务；杨永祥、袁福林等利用看风水、算卦等身份侦察我抗联情报。经过一段时间的侦察，日伪特务们掌握了巴木东三县抗联活动和抗日救国会、农民武装队等情报。

第三步是制定“大搜捕”计划。1943年初，敌特人员根据在巴木东地区侦察到的情报，由泉屋利吉、重见寿一、高野喜一、望月贞义等日特在省警务厅制定了“巴、木、东肃正工作计划”。并将拟好的被捕人员名单，参加搜捕人员名单，行动路线和编班情况印成材料下发到各县。

各县根据“巴、木、东肃正工作计划”进行了精心布置和安排。检举前，每个县都成立了“检举”、“取调”、“警备”、“看守”、“庶务”5个班。巴彦检举班（即逮捕班）班长陆维先，下设17个组，组长由日本人充任；取调班（即审讯班）班长由保谷正南担任，下设10个取调室，每个取调室有翻译和司法警官各一名，警备班和看守班均由伪滨江省警备厅警备大队调来的特工人员负责，巴彦县警察特务有251人参加了这次大检举。木兰县检举班下设7个分班，配备73人；取调班设10个组，配备36人；庶务班配备2人，使用密侦31人；省警备厅抽调市、县警特169人到木兰参加行动。东兴县检举班设6个分班，使用66人；审讯班1个，使用16人；看守班1个，使用4人；警备班1个，使用25人；

庶务班1个,使用3人;总参加人为143人。经过精心策划,“巴、木、东大检举”就准备完了。

四、“大检举”

日伪当局在做了周密的建立组织、进行“查访”、制定计划等准备之后,按预定时间,开始了对巴木东三县爱国民众的“大检举”、大逮捕、大迫害。

1943年3月15日夜间,敌特三个搜查班,在伪警务厅的指挥下,携带大批手铐、脚镣子,档案袋和黑帽子,同时出现在三县要搜捕地点,按照档案袋里装着被捕人员登记表上有被检举人员姓名、年令、特征、住址方位、路线图和照片。当场启封档案,按名单抓人。凡是被抓的人,每人头上都套一顶长长的黑帽子,下口处用布缠在脖子上。他们有的被带上了手铐、脚镣,有的两手被反绑在身后,有的嘴被塞上了黑布或带上了囹子……一夜之间,在巴木东三县逮捕我抗联战士、救国会会员、武装队员和爱国人士334人。70天后,伪滨江省警特人员根据第一次逮捕漏掉和新掌握的名单,又于1943年5月25日进行了第二次大逮捕,在巴木东三县又逮捕了297人。

这两次检举,共逮捕我抗日革命民众631人。巴彦县有218人被捕。其中县城52人,五区20人、七区63人、八区37人、九区46人。木兰县有247人被捕。其中第一次在石头河子、柳树河子捕24人,在利东地区捕17人,在大贵、大板子地区捕61人,五站和城区捕46人;第二次在城区捕42人,在石头河子、柳树河子捕13人、在利东捕19人、在大贵捕25人。东兴县有166人被捕;其中在东兴城内和北二屯地区捕34人,姜家岗地区捕12人,新民地区捕13人,赵家店地区捕22人,满天地区捕78人,大营地区捕7人。

这两次检举,巴彦受害最严重的是杨立平屯,全屯捕26人,

杨立平一家就占6人；菅草沟全屯15户，有14人被捕，老佟家占7人，敌人抓完人后，放火烧毁了全屯房屋，全屯男女老幼无家可归，走死逃亡。木兰受害最严重的是城区、五站、大贵和大板子地区。东兴受害最严重的是满天地区，赵福恩一家5口人除正在哺育婴儿的母女俩外，其余3口人全部被捕。

这两次检举，日伪特务人员破坏巴木东三县抗日救国会组织35(其中：巴彦11个、木兰15个、东兴9个)个；农民武装队12(其中：巴彦2个、木兰5个、东兴5个)个。由于抗日救国会、农民武装队组织的全部破坏，抗联第三路军第十二支队的赵景芳、李桂林、张祥、安福等11人被迫转入苏联，巴木东地区抗日活动进入暂时的低潮。

五、刑讯与杀害

日伪警特两次逮捕人员，分别押在巴彦、木兰、东兴三县的“大营监狱”和哈尔滨“松花塾”(监狱)。关押期间，日伪当局对被捕人员进行了灭绝人性的逼供讯、残害和屠杀。为从被捕人嘴里得到地下党组织的秘密和抗联的活动情况，对他们使用了“灌辣椒水”、“抽皮鞭”、“过电”、“香火烧”、“上大挂”、“摔皮口袋”、“坐老虎凳”、“压杠子”和往手指缝里夹木棍等各种毒刑。多数被捕的人在敌人酷刑拷打逼供面前，坚贞不屈、视死如归，巴彦王魁被打断了胳膊；木兰杨景新被打碎了脑袋；东兴毕文才被活活折磨死……日寇都没有得到想得的供词。据东兴被检举的赵清林回忆：“在东兴监狱，和我押在一起的有郭富、张玉喜、刘凤、毕文才。一天晚上，毕文才被拉去审讯，敌人给他上了‘大挂’，将他两手脖子绑在一起，吊起来，用人使劲推动着来回悠荡。还给他坐‘老虎凳’，灌辣椒水……把他打得遍体鳞伤，整个身子几乎没有一块好地方，由于多次审讯施以酷刑，他活活被打死在狱中”。

据当年在木兰北大营执行关押任务的伪警士王荣讲：“1943